

致全国优秀人才的一封信

# 各界人才朋友： 有才你就来

## 海南向全国招录600名党政机关急需人才 其中300名要求有2年以上从事自贸区相关工作经验

本报讯 为适应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需要,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昨日发布《2018年海南省党政机关急需紧缺人才招录公告》(以下简称《公告》),计划面向全国公开招聘党政机关急需紧缺人才,提供省直及地市级党政机关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招录名额600名。 记者 刘泽飞

**招聘人数**  
面向全国招录600人

**报考条件**  
年龄:18岁到45岁

**报名时间**  
21日8:00至31日16:00

**考试时间**  
6月16日进行笔试

据介绍,本次招录将面向全国招录应届及往届毕业生600名,其中,具有从事自由贸易试验区相关工作经验2年以上的300名,其他本科及以上学历的300名。招录后拟安排在省直及地市级党政机关担任主任科员及以下职务。

报考人员应当具备《公务员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相应条件,年龄放宽到18岁到45岁,学历要求均为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招考简章分A、B类职位,其中A类职位仅限于具有2年以上自由贸易试验区相关工作经验的报考(含在职公务员);  
●B类职位为其他人员报考,在职公务员不得报考。

●报考人员应在5月21日8:00至5月31日16:00期间登录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进行报名。  
●6月11日9:00后,报考人员可登录报名系统打印报名表和准考证。

据悉,本次招录采用不定向特殊招录的方式,考试方式为笔试+面试,笔试为综合能力测试。报考人员的考试综合成绩为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之和。时间安排方面,6月16日在海口进行笔试,7月初在海口进行面试。

提示

### 录用人员最低服务年限为五年

值得一提的是,新录用人员将根据考试综合成绩排名进行选岗,分配至省直及地市级党政机关。本次录用人员在省党政机关最低服务年限为五年(含试用期)。本次招录实行诚信报名。不收取报名费。报名结束后,如招录职位报名人数达不到1:2的开考比例时,将对招录名额进行调剂使用。

## 我省选调150名优秀大学毕业生到基层 满一年试用期将按照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

本报讯 昨日省委组织部发布《2018年选调优秀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培养锻炼工作公告》(以下简称《公告》)。根据《公告》,今年我省将选调150名优秀大学毕业生(简称“选调生”)到基层培养锻炼。记者 刘泽飞

**招录条件**  
30名面向海南世居少数民族毕业生

**报名时间**  
21日8:00至31日16:00

**考试时间**  
笔试6月16日

本次选调招录,其中30名面向海南世居少数民族毕业生,120名是面向全国毕业生。

招录条件方面,年龄要求要在30周岁以下,学历要求是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届或者往届的毕业生,同时还须具备以下四个条件之一:(1)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2)优秀学生干部;(3)获得校级以上奖励人员;(4)有参军入伍经历的大学毕业生。而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在职的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工作人员,不能报考。

据了解,本次考试报名时间为5月21日8:00至5月31日16:00。报考人员应在报名规定时间内登录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进行网上报名。值得注意的是,考生提交报名材料后,须在5月21日8:00至5月31日16:00期间登录报名管理系统,查询资格审查结果。报名成功的,不得改报其他职位;报名未通过的,应按提示补充材料并重新提交申请。

考试分为笔试、面试,笔试时间为6月16日,面试时间初步定为7月初。报考人员通过资格审查的,于6月11日9:00后登录报名管理系统打印准考证。面试合格分数线将按照两个类别分别划定:①报考面向海南世居少数民族毕业生职位的,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②报考面向全国毕业生职位,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5分。

提示

录用人员须先在村工作满2年

《公告》提到,选调生由省委组织部统一招录,分配到各县(市、区),再由县(市、区)委组织部根据工作需要分配到乡镇任职,但须先在村工作满2年,履行大学生村官有关职责,按照大学生村官管理。一年试用期满后,按《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规定》进行任职定级。

相关职位  
详见本报官方微信



### 解读

## 我省正抓紧建省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

未来将实现所有申请事项统一在一个窗口受理

□记者 刘泽飞

本报讯 在昨日召开的海南省召开《百万人才进海南行动计划》配套政策新闻发布会上,相关部门负责人就我省近期密集出台吸引人才的政策的原因等回答了记者提问。据介绍,在昨日发布会上发布的招录600名党政机关急需紧缺人才和选调150名优秀大学毕业生,只是我省第一步的招录计划,以后我省每年还会根据岗位需求,陆续推出一系列招录计划。同时,我省省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正在省政务中心抓紧建设中,未来将实现所有申请事项统一在一个窗口受理。

问:5月13日,我省才发布《百万人才进海南行动计划》,现在又发布了包括《2018年海南省党政机关急需紧缺人才招录方案》等一批配套实施方案,为何近期会这么密集的出台关于人才的政策?

答: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港),需要方方面面的优秀人才,也包括一支“忠诚干净、勇于担当、思想解放、能力突出”的党政干部队伍。为此,我们在《百万人才进海南行动计划》中,推出了“党政机关千人招录计划”,在今年的5-6月份,通过招聘、选调等多种形式,招录1000名左右具有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等相关专业背景、自由贸易区(港)建设急需紧缺的党政人才,充实到省直和市县党政机关工作。这次招录600名党政机关急需紧缺人才和选调150名优秀大学毕业生,只是第一步的招录计划,以后每年,我们还会根据岗位需求,陆续推出一系列招录计划。

问:目前进驻省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的服务事项有哪些?在何处如何申请?如何保证服务质量和效率?

答:目前,我省省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正在省政务中心抓紧建设中,在完成前暂时在省人力资源开发局二楼(海口市美兰区和邦路3号)进行业务办理,待省政务中心装修完毕后将迁入省政务中心二楼办事大厅,为人才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和条件。根据平台建设进度安排,5月25日前,省政务服务中心将完成窗口调整和改造;6月10日前,网络平台一期建成,初步实现线上、线下业务同步办理。“一站式”平台实行“一站式受理、一次性告知、一条龙服务”。所有申请事项统一在一个窗口受理,通过后台网络分发至各省直相关职能部门。省直相关部门将按照各自职能分工和服务内容,并在规定时限内予以办结,由平台统一提交给申请办理人。

“一站式”平台进驻省政务中心后,由省政务服务中心负责监管,省人才办、省人社厅、省人力资源开发局负责统筹协调和业务指导。为了保证服务质量和效率,将实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严格监管。